

证券代码：002482

证券简称：ST 广田

公告编号：2022-095

深圳广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三季度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1. 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2. 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
3. 第三季度报告是否经过审计

是 否

一、主要财务数据

(一)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 增减	年初至报告期末	年初至报告期末比上 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856,820,161.88	-57.75%	2,492,773,870.54	-64.5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200,382,263.80	-202.90%	-435,916,040.71	-1,847.4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79,855,056.45	-333.18%	-415,888,346.55	-15,658.5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	—	-888,955,811.96	-228.39%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3	-225.00%	-0.28	-2,700.0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3	-225.00%	-0.28	-2,700.0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84.21%	-83.15%	-142.08%	-141.72%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14,042,786,991.48	16,218,959,279.97	-13.4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元)	89,806,676.91	524,757,928.74	-82.89%	

(二)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报告期金额	年初至报告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44.25	-2,924,356.51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481,278.85	4,453,414.45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4,868,354.44	-20,811,518.11	
减:所得税影响额	-3,852,140.55	520,491.93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7,683.44	224,742.06	
合计	-20,527,207.35	-20,027,694.16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三）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适用 □不适用

资产负债表项目	期末余额（2022年9月30日）	期初余额（2021年12月31日）	增减	主要变动原因
货币资金	726,599,195.62	1,053,709,807.71	-31.04%	主要系本期公司经营回款额较小同时支付日常运营及账户资金被法院、银行划扣所致。
应收票据	74,191,186.73	1,072,879,178.94	-93.08%	主要系本期公司应收票据逾期转应收账款所致。
其他流动资产	145,774,450.24	383,249,165.21	-61.96%	主要系本期公司收回投资所致。
在建工程	6,864,995.21	17,700,974.54	-61.22%	主要系本期公司部分在建工程转长期待摊费用所致。
应付票据	1,268,343,897.04	1,953,613,864.00	-35.08%	主要系本期公司开出票据到期转短期借款所致。
应付职工薪酬	91,431,282.07	43,524,958.65	110.07%	主要系本期公司部分工资延期支付所致。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829,568,939.95	143,630,066.78	477.57%	主要系本期公司部分长期借款于一年内到期重新划分所致。
其他流动负债	516,007,647.38	886,468,385.69	-41.79%	主要系本期公司背书票据逾期转应付账款所致。
长期借款	516,000,000.00	967,250,000.00	-46.65%	主要系本期公司部分长期借款于一年内到期划分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所致。
预计负债	3,000,000.00	19,045,701.83	-84.25%	主要系本期公司预计诉讼纠纷赔偿款减少所致。
利润表项目	本期金额（2022年1-9月）	上期金额（2021年1-9月）	增减	主要变动原因
营业收入	2,492,773,870.54	7,030,885,364.38	-64.55%	主要系本期公司受原第一大客户债务危机及疫情影响，新开工项目减少所致。
营业成本	2,311,965,843.03	6,167,938,718.24	-62.52%	主要系本期公司受原第一大客户债务危机及疫情影响，新开工项目减少所致。
税金及附加	10,402,422.11	31,157,430.79	-66.61%	主要系本期公司收入减少，预缴税金减少所致。
销售费用	77,123,214.35	115,194,234.79	-33.05%	主要系本期公司销售费用人员减少，工资及各项销售开支减少所致。
研发费用	71,367,349.46	193,339,274.11	-63.09%	主要系本期公司研发投入减少所致。
其他收益	4,463,030.98	6,458,414.69	-30.90%	主要系本期公司政府补助减少所致。
投资收益	-3,556,804.54	-7,200,212.82	50.60%	主要系公司去年同期处置联营公司股权产生投资损失较大所致。

资产减值损失	22,083,631.43	53,246,113.53	-58.53%	主要系本期公司部分款项收回，整体应收款项减少所致。
资产处置收益	-500,514.00	-756,134.23	33.81%	主要系本期公司处置资产亏损较小所致。
营业外收入	13,184,951.42	273,667.16	4717.88%	主要系本期公司新增无需支付的应付款项所致。
所得税费用	1,523,808.24	26,734,540.27	-94.30%	主要系本期公司利润亏损所致。
现金流量表项目	本期金额（2022年1-9月）	上期金额（2021年1-9月）	增减	主要变动原因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88,955,811.96	692,383,290.47	-228.39%	主要系本期公司主要客户回款减少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698,092.31	128,486,273.78	-113.77%	主要系本期公司收回投资较小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94,924,487.57	-1,979,716,217.63	140.15%	主要系本期公司偿还债务减少所致。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08,839,938.41	-1,158,977,558.06	90.61%	主要系受到经营活动、投资活动和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综合影响所致。

二、股东信息

（一）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32,575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广田控股集团 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7.32%	573,694,098	0	冻结	573,694,098
叶远西	境外自然人	12.49%	192,000,000	0	质押	573,691,524
					冻结	192,000,000
深圳前海复星 瑞哲恒嘉投资 管理企业(有 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7.46%	114,744,001	0	质押	192,000,000
						0
新疆广拓股权 投资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60%	24,599,950	0		0
关竹月	境内自然人	0.97%	14,912,050	0		0
楼肖斌	境内自然人	0.75%	11,500,000	0		0
陈冬如	境内自然人	0.42%	6,503,432	0		0
叶嘉许	境内自然人	0.41%	6,350,188	0		0
柳州兆瑞商贸 有限责任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41%	6,290,000	0		0
陆宁	境内自然人	0.34%	5,216,937	5,216,937	质押	5,216,937
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广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573,694,098	人民币普通股	573,694,098
叶远西	192,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92,000,000
深圳前海复星瑞哲恒嘉投资管理企业(有限合伙)	114,744,001	人民币普通股	114,744,001
新疆广拓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4,599,950	人民币普通股	24,599,950
关竹月	14,912,050	人民币普通股	14,912,050
楼肖斌	11,5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1,500,000
陈冬如	6,503,432	人民币普通股	6,503,432
叶嘉许	6,350,188	人民币普通股	6,350,188
柳州兆瑞商贸有限责任公司	6,290,000	人民币普通股	6,290,000
周自力	3,709,200	人民币普通股	3,709,2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广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由公司实际控制人叶远西控制；新疆广拓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叶远东为叶远西之兄，叶嘉许为叶远东之子。除上述情况外，公司未知其他前 10 名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前 10 名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楼肖斌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9,500,000 股，通过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2,000,000 股，实际合计持有 11,500,000 股；叶嘉许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188 股，通过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6,350,000 股，实际合计持有 6,350,188 股。		

（二）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三、其他重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1、2014 年 1 月，本公司与青岛磐龙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青岛磐龙”）签署了凤凰新天地装饰工程设计及施工总承包工程，但由于青岛磐龙经营情况发生重大变化，该总包合同现已无法履行。公司全资子公司广融基金对青岛磐龙委托贷款人民币 5,000.00 万元，青岛磐龙为该笔委托贷款提供了平度市青岛路 82311 平方米的土地抵押担保。贷款已逾期，本公司采取诉讼手段追收。2014 年 11 月 26 日，深圳市福田区法院（以下简称“福田法院”）立案受理，2015 年 5 月 19 日出具编号（2014）深福法民二初字第 8333 号民事判决书，判决青岛磐龙偿还贷款本金 5,000.00 万元及利息 4,166,666.67 元、罚息 1,291,666.67 元、复利 331,178.93 元（其中罚息、复利暂计至 2014 年 8 月 21 日，之后的罚息、复利按照合同约定至清偿之日止）。2015 年 8 月 3 日福田法院受理出具（2015）深福法字第 08576 号受理通知书，正式进入执行程序。2016 年 6 月 27 日案件执行法院由青岛市中级人民法院移送至福田法院。2017 年 5 月 13 日福田法院启动强制执行前公示程序，2017 年 11 月 2 日青岛磐龙向山东省平度市人民法院提请重整，强制执行程序终止，2018 年度破产重整程序终止。2018 年 9 月 26 日，山东省平度市人民法院宣布青岛磐龙破产，进入破产清算程序。之后两次拍卖因无人交纳保证金参与竞拍，故未成交。

2022 年 6 月 15 日，破产管理人组织召开了第四次债权人会议，会议表决通过了《破产财产变价方案（2022）》。上述变价方案通过后，项目土地使用权及在建工程将按照新的起拍价进行新一轮拍卖。

青岛磐龙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的后续处置工作，将由管理人听取债权人及相关部门的意见和建议并报人民法院后确定。2022 年 7 月 21 日，新一轮拍卖因无人参与竞价而流拍。

2、2016 年 5 月 26 日，公司全资子公司深圳市广融融资担保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融担保”）与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河支行（以下简称“成都银行”）签订贷款委托协议，广融担保委托成都银行向成都天湖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成都天湖”）提供借款，借款期限自 2016 年 5 月 26 日至 2016 年 9 月 30 日，成都银行向成都天湖提供借款 7,380.00 万元，借款用于成都天湖补充流动资金。同时，成都天湖以编号为新都国用（2013）第 80 号在建项目提供抵押担保（担保抵押未办理登记手续）以及成都诚兴实业有限责任公司提供连带责任担保，为项目融资提供安全保障。项目到期后展期至 2016 年 12 月 30 日。2016 年 12 月 28 日，广融担保将该笔借款转让给子公司广融基金。

鉴于成都天湖逾期未偿还本公司借款，于 2016 年 11 月公司在委托贷款银行成都银行的配合下，向华南仲裁委员会提请仲裁，并进行相关资产保全。于 2016 年 12 月向成都市新都区人民法院提出申请进行财产保全。2017 年 3 月 20 日，广融基金向华南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提请仲裁；2017 年 7 月 19 日，华南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裁定成都天湖偿还广融基金委托贷款 7,380.00 万元及自 2016 年 11 月 8 日起至实际偿还日的委托贷款利息和违约金。2017 年 8 月 9 日，四川省成都市中级人民法院受理对成都天湖强制执行。前期公司委托顾问公司对成都天湖项目拟通过资产重组、协商共同开发方式对成都天湖债权进行债权重组，债务重组进展不及预期。2019 年度，考虑到资金回收风险，公司对项目资金回收进行专项评估，经评估对成都天湖的债权全额计提减值。

2022 年 5 月 16 日，成都新都区人民法院作出（2022）川 0114 破申 3 号《民事裁定书》，裁定成都天湖破产重整一案，并指定了破产管理人。另外，成都市金牛区人民法院对债权担保方成都诚兴实业有限责任公司（下称“诚兴实业”）作出了（2022）川 0106 破申 1 号民事裁定，裁定诚兴实业破产重整一案，并指定了破产管理人。广融基金已分别向管理人申报对成都天湖及诚兴实业公司债权。后续该项目处置工作，将由管理人听取各债权人及相关部门的意见和建议并报人民法院后确定。

3、经 2016 年 10 月 26 日召开的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全资子公司广融基金及其子公司深圳市广融汇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融汇”）与珠海合源融达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合源融达”）签署合作协议，共同投资设立了珠海市广融恒金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广融恒金”），按合伙协议出资约定，广融基金于 2017 年 8 月向广融恒金出资 2.5 亿元，同日，合源融达向广融恒金出资 7.5 亿元。根据合伙协议投资约定，2017 年 8 月，广融恒金向成都新成国际经济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成国际”）发放委托贷款 10.00 亿元，期限 1 年，可延期 1 年，利率 15%/年（其中 0.4%为通道、管理费）。该贷款由项目土地川 2018 成都市不动产权第 0265285 号（47 亩商业用地）、川 2018 成都市不动产权第 0281470 号（29 亩商业用地）提供抵押担保，

由成都瑞晟城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珠海市广融汇金投资中心（有限合伙）、闫守北夫妇提供连带责任担保。经展期后借款期限至 2021 年 8 月 15 日，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账面本息余额为 26,725.10 万元。

2018 年 5 月 22 日，公司之子公司广融基金与新成国际签订贷款协议，贷款金额 20,000.00 万元，借款期限自 2018 年 5 月 22 日至 2019 年 8 月 15 日。为保障资金安全，新成国际以其持有的川（2018）成都市不动产权第 0281470 号土地提供顺位抵押（该项债权为第二顺位），成都瑞晟城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及闫守北提供连带责任担保。后经双方协商，贷款展期至 2021 年 8 月 15 日。

受疫情及当地房地产市场调整叠加影响，2020 年成都商业公寓市场价格持续走低，去化速度缓慢。新成国际项目开发商业价值明显下降，如果贸然开发，可能陷入预售时资金无法如期回笼，同时后续项目难以继续的困境。公司作为债权人推动、协助并要求新成国际股东方多方寻找整体融资代建方，探讨整体项目出售等多种方案。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新成国际项目没有实质进展。根据房地产开发特点，考虑目前项目实际进展仍处于前期阶段，项目融资、政府报批、达到预售条件所需的时间较长，公司判断该项目实现开盘销售回款困难，且贷款已逾期。截止 2021 年年末，该项目退出进展缓慢，公司对项目资金回收重新进行专项评估，基于公司为该抵押土地的第二顺位债权人预计公司该项目投资预计可回收金额，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对该项目所涉投资及应收利息计提减值准备或公允价值变动合计 41,692.85 万元（其中应收利息计提减值准备 1,616.67 万元、应收股利计提减值准备 1,725.10 万元、债权投资计提减值准备 20,000.00 万元、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18,351.08 万元）。

4、2018 年 12 月 29 日，公司与上海荣欣装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荣欣装潢”）、陈国宏、深圳市宏拓鹏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上海弘之聚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上海荣欣装潢设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荣欣设计”）签署了《股权回购协议》。

由于荣欣装潢、陈国宏未按协议支付第二期股权回购款。公司就上述事项对荣欣装潢、陈国宏、荣欣设计提起诉讼。深圳中院对本案作出一审判决，要求荣欣装潢应于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向公司支付剩余股权转让款 11,032 万元及相应利息；陈国宏承担连带清偿责任；公司就荣欣装潢持有的一处办公楼及荣欣设计 90%股权享有折价或者以拍卖、变卖的价款优先受偿的权利。荣欣装潢等被告已向法院提交上诉状。

5、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7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审议深圳市泰达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业绩承诺补偿方案的议案》。业绩补偿方案中约定许坤泉应在 2020 年 12 月 31 日前，向公司支付剩余业绩补偿款 1,261.05 万元；2021 年 12 月 31 日前，向公司支付收现比违约金 740.16 万元以及未及时履行保障措施违约金 202 万元；分 5 期向广田建设支付估值惩罚 4600 万元等。截至目前，公司及广田建设未收到许坤泉上述款项，公司及广田建设已于 2021 年 11 月 16 日向深圳国际仲裁院提出仲裁申请并获得受理，案件正在审理中。

6、2014年3月，本公司之子公司成都市广田华南装饰工程有限公司在承接项目期间，公司为项目甲方四川科创制药集团有限公司的关联单位中金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金建设）向平安银行成都分行（以下简称平安银行）借款1.2亿元提供一般责任担保，同时科创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四川科创制药集团有限公司、四川省中药厂有限责任公司、成都市泰福建材有限公司、何俊明、张燕、何质恒、张敏、卢军为该笔借款提供连带责任担保。因贷款到期后逾期未归还，2017年2月20日，平安银行向四川省高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诉讼请求中金建设偿还本金以及利息、罚息、复利等共计152,820,183.29元，并要求所有担保人承担清偿责任。2020年6月，公司收到四川省成都市中级人民法院出具的（2020川01执510号《通知书》：你司履行四川省高级人民法院作出的（2017）川初18号民事判决确定的保证责任。截止目前，本案已执行完毕结案，公司已履行完毕保证责任，本案执行款项共计23,443.15万元。公司依法对主债务人以及反担保方提出诉讼追偿，相关案件已提交广东省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立案受理，本公司已收到2022年3月9日法院作出的一审判决书，何俊明等8名被告被判清偿公司24443.15万元及利息；科创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等6名被告被判在前述债务范围内各自承担十分之一清偿责任。截止目前该判决已生效，公司已向法院申请执行。

7、公司于2017年12月13日与南京柏森及其自然人股东陆宁、胡宝戟、杨堂富签署了《股权转让补充协议》，要求陆宁以1元的价格将其持有的广田柏森的10%的股权转让给公司，并于2018年1月22日前向目标公司支付差额利润4,500万元。而后陆宁将其持有的南京柏森的10%股权转让给广田集团，并于2017年12月28日办理完毕工商变更登记手续；陆宁已向南京柏森支付了补偿款2,100万元，尚有补偿款2,400万元未支付。广田柏森依法对陆宁提起诉讼，深圳市罗湖区人民法院于2021年7月5日作出一审判决，被告陆宁应向广田柏森支付业绩承诺差额利润款人民币2400万元，截止目前该判决已生效，正处于执行阶段。

8、由于公司原第一大客户债务违约引起的商票逾期纠纷、公司欠付供应商货款以及部分项目履约争议导致被诉的影响，公司部分银行账户被冻结，且被金融机构提起诉讼。经慎重判断，公司基于谨慎原则认为，公司部分银行账户被冻结将对公司生产经营造成重大影响，属于公司主要账户被冻结的情况，触及《股票上市规则（2022年修订）》第9.8.1条第（六）款规定的需对公司股票交易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公司股票于2022年7月12日起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7月9日披露的《关于公司主要银行账户被冻结暨股票交易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及股票停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64）。

9、2022年5月30日，公司收到债权人深圳风铭顺金属制品有限公司（下称“申请人”）发来的《重整及预重整申请通知书》，申请人向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申请对公司进行重整，并申请启动预重整程序。截至目前，公司尚未收到法院对申请人申请公司重整及预重整的受理文件，申请人的重整及预重

整申请能否被法院裁定受理，以及具体时间尚存在不确定性。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2 年修订）相关规定，如果法院裁定受理申请人提出的重整申请，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将对公司股票交易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如果公司因重整失败而被宣告破产，则公司股票将面临被终止上市的风险。

请投资者谨慎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四、季度财务报表

（一）财务报表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深圳广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 9 月 30 日	2022 年 1 月 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726,599,195.62	1,053,709,807.71
结算备付金	0.00	0.00
拆出资金	0.00	0.00
交易性金融资产	5,000,000.00	5,000,000.00
衍生金融资产	0.00	0.00
应收票据	74,191,186.73	1,072,879,178.94
应收账款	4,711,719,786.11	4,910,820,823.65
应收款项融资	0.00	0.00
预付款项	209,965,646.87	233,516,707.49
应收保费	0.00	0.00
应收分保账款	0.00	0.00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0.00	0.00
其他应收款	301,318,864.14	318,665,905.83
其中：应收利息	0.00	0.00
应收股利	0.00	0.0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0.00	0.00
存货	726,477,532.61	800,502,001.87
合同资产	4,229,446,328.40	4,437,866,431.79
持有待售资产	0.00	0.0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0.00	0.00
其他流动资产	145,774,450.24	383,249,165.21
流动资产合计	11,130,492,990.72	13,216,210,022.49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0.00	0.00
债权投资	50,000,000.00	50,000,000.00
其他债权投资	0.00	0.00
长期应收款	20,217,031.85	20,217,031.85
长期股权投资	17,927,790.30	21,484,594.84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0.00	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36,709,117.18	136,709,117.18
投资性房地产	78,754,532.84	78,828,081.35
固定资产	903,412,392.78	935,236,894.63
在建工程	6,864,995.21	17,700,974.54
生产性生物资产	0.00	0.00
油气资产	0.00	0.00

使用权资产	129,172,784.41	148,723,073.38
无形资产	521,088,980.09	545,361,060.49
开发支出	233,596.01	0.00
商誉	53,562,987.03	53,562,987.03
长期待摊费用	93,680,239.84	93,191,901.07
递延所得税资产	795,882,852.35	796,013,705.71
其他非流动资产	104,786,700.87	105,719,835.41
非流动资产合计	2,912,294,000.76	3,002,749,257.48
资产总计	14,042,786,991.48	16,218,959,279.97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3,570,195,576.20	3,153,141,475.24
向中央银行借款	0.00	0.00
拆入资金	0.00	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0.00	0.00
衍生金融负债	0.00	0.00
应付票据	1,268,343,897.04	1,953,613,864.00
应付账款	5,134,040,847.19	6,749,017,064.78
预收款项	0.00	0.00
合同负债	686,489,306.82	554,609,915.45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0.00	0.00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0.00	0.00
代理买卖证券款	0.00	0.00
代理承销证券款	0.00	0.00
应付职工薪酬	91,431,282.07	43,524,958.65
应交税费	20,365,864.63	23,606,430.65
其他应付款	1,195,122,866.12	1,052,295,128.43
其中：应付利息	116,225,297.32	0.00
应付股利	277,411.35	277,411.35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0.00	0.00
应付分保账款	0.00	0.00
持有待售负债	0.00	0.0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829,568,939.95	143,630,066.78
其他流动负债	516,007,647.38	886,468,385.69
流动负债合计	13,311,566,227.40	14,559,907,289.67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0.00	0.00
长期借款	516,000,000.00	967,250,000.00
应付债券	0.00	0.00
其中：优先股	0.00	0.00
永续债	0.00	0.00
租赁负债	131,065,635.22	128,770,393.91
长期应付款	0.00	0.00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0.00	0.00
预计负债	3,000,000.00	19,045,701.83
递延收益	0.00	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9,599,999.85	9,599,999.85
其他非流动负债	0.00	0.00
非流动负债合计	659,665,635.07	1,124,666,095.59
负债合计	13,971,231,862.47	15,684,573,385.26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537,279,657.00	1,537,279,657.00
其他权益工具	0.00	0.00
其中：优先股	0.00	0.00
永续债	0.00	0.00
资本公积	2,333,786,864.22	2,328,973,422.86
减：库存股	556,400.00	556,400.00

其他综合收益	-85,082,579.13	-81,233,926.65
专项储备	0.00	0.00
盈余公积	380,016,036.69	380,016,036.69
一般风险准备	0.00	0.00
未分配利润	-4,075,636,901.87	-3,639,720,861.1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89,806,676.91	524,757,928.74
少数股东权益	-18,251,547.90	9,627,965.97
所有者权益合计	71,555,129.01	534,385,894.7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4,042,786,991.48	16,218,959,279.97

法定代表人：范志全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屈才云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宁

2、合并年初到报告期末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2,492,773,870.54	7,030,885,364.38
其中：营业收入	2,492,773,870.54	7,030,885,364.38
利息收入	0.00	0.00
已赚保费	0.00	0.00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0.00	0.00
二、营业总成本	2,824,420,075.17	6,891,876,739.89
其中：营业成本	2,311,965,843.03	6,167,938,718.24
利息支出	0.00	0.00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0.00	0.00
退保金	0.00	0.00
赔付支出净额	0.00	0.00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0.00	0.00
保单红利支出	0.00	0.00
分保费用	0.00	0.00
税金及附加	10,402,422.11	31,157,430.79
销售费用	77,123,214.35	115,194,234.79
管理费用	162,335,853.52	142,826,824.45
研发费用	71,367,349.46	193,339,274.11
财务费用	191,225,392.70	241,420,257.51
其中：利息费用	198,164,379.71	225,120,741.50
利息收入	7,920,869.23	16,983,566.15
加：其他收益	4,463,030.98	6,458,414.69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556,804.54	-7,200,212.82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281,324.79	2,986,276.17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0.00	0.00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0.00	0.00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0.00	0.00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0.00	0.00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27,917,392.35	-154,102,933.60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2,083,631.43	53,246,113.53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00,514.00	-756,134.23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37,074,253.11	36,653,872.06
加：营业外收入	13,184,951.42	273,667.16
减：营业外支出	34,144,832.29	27,083,932.76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58,034,133.98	9,843,606.46
减：所得税费用	1,523,808.24	26,734,540.27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59,557,942.22	-16,890,933.81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59,557,942.22	-16,890,933.81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35,916,040.71	-22,384,475.95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23,641,901.51	5,493,542.14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3,848,652.48	-17,108,191.02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3,848,652.48	-16,401,473.96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0.00	0.00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0.00	0.00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0.00	0.00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0.00	0.00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0.00	0.00
5.其他	0.00	0.00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848,652.48	-16,401,473.96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0.00	0.00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0.00	0.00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0.00	0.00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0.00	0.00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0.00	0.00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3,848,652.48	-692,072.21
7.其他	0.00	-15,709,401.75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0.00	-706,717.06
七、综合收益总额	-463,406,594.70	-33,999,124.83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439,764,693.19	-38,785,949.91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23,641,901.51	4,786,825.08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28	-0.01
（二）稀释每股收益	-0.28	-0.01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

法定代表人：范志全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屈才云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宁

3、合并年初到报告期末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255,059,446.09	8,625,513,896.16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0.00	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0.00	0.00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0.00	0.00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0.00	0.00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0.00	0.00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0.00	0.00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0.00	0.00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0.00	0.00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0.00	0.00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0.00	0.00
收到的税费返还	14,735,566.99	2,083,801.45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72,827,424.88	553,780,363.5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942,622,437.96	9,181,378,061.1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118,779,114.03	6,537,027,033.65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0.00	0.00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0.00	0.00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0.00	0.00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0.00	0.00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0.00	0.00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0.00	0.00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18,823,854.08	479,655,083.47
支付的各项税费	62,811,487.37	317,055,565.3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31,163,794.44	1,155,257,088.2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831,578,249.92	8,488,994,770.6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88,955,811.96	692,383,290.4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8,868,864.09	368,182,826.84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0.00	15,772.4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648.00	6,001,89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0.00	0.0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0.00	101,578,082.19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8,870,512.09	475,778,571.51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4,568,604.40	83,619,304.40
投资支付的现金	2,000,000.00	163,503,419.54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0.00	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	0.00	0.00

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0.00	100,169,573.79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6,568,604.40	347,292,297.7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698,092.31	128,486,273.78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0.00	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0.00	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846,600,000.00	1,546,395,030.74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64,180,000.00	5,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10,780,000.00	1,551,395,030.74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617,825,661.75	3,374,041,002.94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47,589,960.68	135,333,497.90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0.00	0.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0,439,890.00	21,736,747.53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15,855,512.43	3,531,111,248.3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94,924,487.57	-1,979,716,217.63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2,889,478.29	-130,904.68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08,839,938.41	-1,158,977,558.06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81,505,138.24	1,409,214,922.24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2,665,199.83	250,237,364.18

（二） 审计报告

第三季度报告是否经过审计

是 否

公司第三季度报告未经审计。

深圳广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十月二十九日